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RADO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5)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Lerado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Lerado Financial Group Company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本公告「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一節所載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Lerado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Lerado Financial Group Company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 僅供識別

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
- (b)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更改公司名稱將自向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之公司登記冊登記本公司新名稱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將進一步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手續。此外，待獲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確認後，買賣本公司股份之股份簡稱亦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作出更改。

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應更改其公司名稱為「Lerado Financi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以更能反映本集團業務之發展方向及本集團業務之擴展。董事會認為，有關本公司之新名稱將建立新企業形象，而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所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為本公司證券所有權之憑證，及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之用。本公司將不會就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以其新名稱發行股票。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股東特別大會結果、更改公司名稱生效日期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採用之新股份簡稱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英源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英源先生、陳俊傑先生、黃琛凱先生及黎健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澤民先生、葉建新先生及陳世峰先生。